

# 苏曼殊与拜伦

邵迎武

不能将历史人物进行简单的比附，这是经典作家一再告诫我们的，“因为彼此的环境先不同”（鲁迅：《致萧军（1935.8.24）》）。但我们从一些经典作家的著述中又明显看得出，他们并不绝对排斥将历史人物进行比较和研究。只是这种比较和研究必须是建立在实事求是的科学的基础之上。以苏曼殊和拜伦这两位“异代不同时”的作家而论，他们之间是如何产生共鸣的，曼殊究竟从哪些方面接受了拜伦的影响，这些影响对曼殊的生活道路又起了什么样的作用，这些都是值得探讨的问题。

曼殊之所以能与拜伦产生强烈共鸣，时代背景是一个很重要的外部条件。

众所周知，拜伦生活在欧洲历史剧烈变革的动荡时代。从整个西欧看，这一时期的主要矛盾是资产阶级民主力量和封建复辟势力的斗争，双方围绕法国大革命反复较量，从而引起了民主运动和民族解放运动的高涨。意大利、西班牙、希腊等国相继发生民主和民族独立运动。从拜伦所处的英国看，当时一方面是贵族资产阶级专制统治的加强，另一方面是以改革选举制度为主要内容的资产阶级民主运动的兴盛。同时，群众运动风起云涌，遍及全国。在十九世纪初的几十年，英国城乡不断发生抢粮风潮，工人自发性的罢工亦日益增多。兰开夏、约克和诺丁昂等地连续出现捣毁机器的高潮。正是在这种如火如荼的阶级斗争和民族解放斗争的风暴中，产生了“满腔热情的、辛辣地讽刺社会的拜伦”（《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第528页）。曼殊则处于我国旧民主主义革命的风雨年代。腐败的封建主义严重阻碍着社会的前进，帝国主义列强的猖狂侵略又桎梏着民族资产阶级的发展；这两种力量的结合，使整个中华民族窒息于一种“世纪末”的苦闷。官僚士大夫们亦曾有过“变法图强”的企望，但“洋务运动”、“戊戌变法”均难挽救民族的危机，广袤的神州大地依旧笼罩在帝国主义和清朝制造的无边黑暗里。一九〇五年，孙中山在日本东京成立了同盟会，制订出“驱逐鞑虏、恢复中华、创立民国、平均地权”的政治纲领。此后，历史便转入以资产阶级革命为主潮的时代。但是，先天软弱的资产阶级，既不可能掀起一场触动社会底层的深刻革命，也无法建立一套完整的革命思想体系。一些关注国运民疾的热血青年，在时代浪潮的激荡下，纷纷“求新声于异邦”（鲁迅语），企望借助西方先进国家的理论学说来锻炼自己的思想武器。在这样一个特定的时代背景下，“一部分青年的心中革命思想正盛，凡有叫喊复仇和反抗的，便容易惹起感应”（鲁迅：《坟·杂忆》）。由此可见，曼殊之所以能与拜伦产生共鸣，是绝非偶然的。

曼殊对拜伦的共鸣，就其主观方面而论，则是基于一种高度的爱国热情。

郑振铎先生曾这样说过：“所以我们之赞颂拜伦，不仅仅赞颂他超卓的天才而已，他的反抗的热情和行为，其足以使我们感动，实较他的诗歌为尤甚。他实在是一个近代极伟大的反抗者！……诗人的不朽，都在他们的作品，而拜伦则独破此例。”（〔日〕鹤见祐辅：《拜伦传》第2页）郑氏此言极是。拜伦一生确是一首用热血谱写的诗篇——他始终坚持反抗封建专制主义和贵族寡头的反动统治，愤怒揭露和声讨一切奴役本国人民，奴役其他民族的霸王和暴君。在“神圣同盟”瓜分欧洲时期，他是欧洲各国进步势力反对“神圣同盟”的思想领袖，在意大利，他是意大利革命政党“烧炭党”的领导人之一，在希腊，他被推举为希腊革命党总司令，亲自指挥军队，并以高超的射击本领和大无畏精神受到部队的普遍尊敬。最后，他为了希腊的独立和自由，英勇地殉身疆场。对于贯穿拜伦一生的这种光焰逼人的革命精神，曼殊是至为钦佩的。在《拜伦诗序》中他曾盛赞“美哉拜伦！以诗人去国之忧，寄之吟咏，谋人家国，功成不居，虽与日月争光可也。”景仰之情，溢于言表。在拜伦的影响下，曼殊毅然纵身于时代的激流，以期为国克尽匹夫之责。同时，他还热情地译介了拜伦的《哀希腊》《去国行》等爱国诗篇，深冀唤醒国魂，光复神州。这种炽盛的爱国激情与拜伦的那种为争取自由、反对暴虐而浴血奋战的精神是一脉相承的。即此可见，强烈的爱国主义精神，这是曼殊与拜伦产生共鸣的重要前提。

然而，重要前提并不等于关键因素。在他们身上，还有着大致相同的性格、气质，这才是曼殊对拜伦产生共鸣的关键因素。一般说来，艺术家的性格都是极为复杂和独特的。拜伦与曼殊当然不会例外。但我们若将曼殊与拜伦的性格和气质作一比较，便会发现他们身上有着很多相似之处。第一，崇尚真实，忌恨虚伪（这正是典型的诗人气质）；第二，倾向感情用事，常常耽于幻想，而缺乏一种深入的理论思索的能力（歌德甚至这样认为：拜伦对于自己是“暧昧”的，“对他来说，灵感代替了思考。”（《歌德谈话录》第64页）第三，他们的性格时而坚强，时而脆弱，他们的情感时而激愤，时而低沉；在他们身上还有一种一以贯之的气质，就是狷介孤高，忧郁纤敏，卑己自牧，愤世嫉俗——上述种种复杂的甚至是相互矛盾的精神特征竟然和谐地统一在他们的性格气质之中，这就构成了曼殊与拜伦产生强烈共鸣的内在心理基础。可以断言，倘若没有这种相近的感情体验，这样灵犀相通的内心默契、精神气质的微妙邂逅，曼殊是决不可能将拜伦引为知己的。

以上我们考察了曼殊与拜伦产生共鸣的主客观原因。下面我们就来进一步考察曼殊对拜伦的具体认识，请看《潮音序》——

他（指拜伦——笔者注）是一个热烈的，真诚的为自由而献身的人，不论在大事业和小事业上，也不论在社会的或政治的每一件事情上，都敢于要求自由，他认为自己无论怎样做，无论做到什么程度，都不过分。

拜伦的诗，象是一种使人兴奋的酒，——饮得越多，就越觉得它甜美、迷人的力量，他的诗里，到处都充满了魅力、美感和真诚。

……他是一个性格奔放、心灵高尚的人。他到希腊去，和正在为自由而战的希腊爱国者们站在一起。当他正在从事这项壮丽事业的时候，竟不幸去世。他的整个生命、经历和作品，都是用爱国和自由的理想编织起来的。

这段文字太重要了，我故尔不避冗长将此录下。这里，至少有几点值得我们注意：一、反复强调拜伦是一个“热烈、真诚的为自由而献身的人”；二、极力推崇拜伦创作中所独具

的那种浪漫主义的艺术魅力（这也正是他在艺术上罄力以求的）；三、对拜伦那种“无论怎样做，无论做到什么程度，都不过分”的极端个人主义精神，也颇为欣赏。很明显，曼殊在对拜伦赞誉中也隐含着对“自我”的某种肯定。易言之，曼殊在拜伦身上发现了“我”，又把“我”的气质灌注到拜伦身上。他好象是在孤寂的人生长途中得到一位心心相契的知音。对于这一点，当时就有人觉察到了，请看下一段文字：“他们（指曼殊与拜伦——笔者注）前后所处的旧制度虽失去了精神但还存躯壳，新生活刚有了萌芽但还没有作蕊的时代，他们多难的遭遇，他们为自由而成为改革而战的激情，他们那浪漫的飘荡的情思，最后他们那悲惨的结局，这些都令人想到，惟曼殊可以创造拜伦诗。”（张定璜：《苏曼殊与拜伦及雪莱》）此言在今天看来，仍不失为中肯之论，虽稍嫌溢美。那么，接下来的问题是：究竟应当如何看待曼殊对拜伦的这种具体认识呢？

我认为，曼殊对拜伦的认识既有积极的一面，也有消极的一面。痛恨黑暗、反抗现实的强烈要求，使他与拜伦的那种积极浪漫主义精神一拍即合。在曼殊看来，这种“热烈，真诚的为自由而献身”的精神，正是当时的弱国子民所匮乏的。从这个角度看，曼殊对拜伦的认识是与时代精神相契合的。但我们也应看到，曼殊对拜伦的认识也是有着很大的主观片面性的。关于这一点，我们只须把他与鲁迅作一比较，便立见轩轻。众所周知，鲁迅在青年时代，为了“破中国之萧条”，曾怀着“我以我血荐轩辕”的战斗豪情，东渡日本，探求救国拯民的真理。在本世纪初，撰写了最早译介西方革命浪漫主义诗人的专著《摩罗诗力说》。文中盛赞了拜伦那种“如狂涛如厉风，举一切伪饰陋习，悉与荡涤”的积极浪漫主义精神，对拜伦那种“不克厥敌，战则不已”、“立意在反抗，指归在动作”的“摩罗”精神，更是声情激越地大加揄扬。这充分表明，年青的鲁迅已经察透：在列强环伺、危若累卵的近代中国，若无这种狂飚冲天的激情和胆魄，就不可能唤醒国魂、崛起中华；更为可贵的是：鲁迅并未让激情掩混理智，这主要体现在他对拜伦的浪漫主义的消极方面（如以个人主义为特征的反抗方式等）也有着清醒的认识。请看他对拜伦作品中所塑造的一些人物形象的精辟分析：他们“或以不平而厌世，远离人群，宁与天地为侪偶，如哈洛尔特；或厌世至极，乃希灭亡，如曼弗列特；或被人天之楚毒，至于刻骨，乃咸希破坏，以复仇讎，如康拉德与卢希飞勒；或弃斥德义，蹇视淫游，以嘲弄社会，聊快其意，如堂祥”（鲁迅：《摩罗诗力说》）。真是洞幽烛微，鞭辟入里。就当时的历史条件而言，既热心介绍那些“争天抗俗”的“摩罗”诗人，又持有与时代精神契合的评判尺度，实为嚆矢。相比之下，曼殊对拜伦则是膜拜顶礼的，他几乎是不加思索便将拜伦的行述奉为自己立身的圭臬。尤须注意的是：每当曼殊感到孤寂的时候，他也想要从拜伦那里寻求某种安慰（“秋风海上已黄昏，独向遗编吊拜伦。词客飘蓬君与我，可能异域为招魂。”（苏曼殊：《题〈拜伦集〉》））显然，曼殊对拜伦的认识和理解，是裹合着许多“个人感情”的，这种有待淘洗和升华的“个人感情”，直接障蔽着他的目光，使他不能象鲁迅那样冷静客观地对拜伦思想性格中的两面性加以分析、鉴别。他对拜伦浪漫主义的积极方面的盛赞，反映出它的进步的革命民主主义思想；而他对拜伦思想中的消极方面的漠视，则隐含着他对自己身上的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不良属性的恕置——而这，实际上已经为他以后悲剧的酿成埋下了伏线。

通过上面的一路考查，现在我们可以进一步触探拜伦对曼殊所产生的实际影响了。

拜伦对曼殊一生的影响，集中表现为两点，即爱国主义和个性主义。对于前者，上面已

有所论列，兹不细述。下面我想着重谈谈后面一个问题。

“个性主义”是曼殊行述中的一个突出特征。这一迥异常人的特征，给他短暂的一生镀上了浓厚的传奇色彩。他曾以一个僧侣的身份，狂热地追求爱情，同时又极力回避爱情的归宿；他多次东渡日本，“一省慈母”，却又故意不视父疾，不奔父丧；他真诚地（甚至是狂热地）拥护革命，始终与革命党人保持着密切的联系（革命党人开秘密会议也不避开他），但又始终不愿成为革命党的一员，宁肯过着半僧半俗，野鹤闲云式的生活；为道为礼，当时的作家顾忌繁多，对于个人的“隐私”，往往忍痛不说，而他却公然在艺术里披示灵魂，宣泄苦闷，毫不隐讳地敞开心中最隐蔽的角落——仅此数端，便足证其行止之奇，叛逆的勇气之大。尤其是，这一切都发生在一个以含蓄中正为做人美德，以温柔敦厚为诗学教义的东方国土上，更是惊世骇俗。无怪乎时人曾以一个“奇”字标其一生梗概，就连他的知友柳亚子先生也认为他是“不可无一，不可有二”。

其实，曼殊的这种“个性主义”，绝非偶然的、孤立的精神现象，而是个性解放、民主思想等西方思潮在二十世纪初的中国知识分子身上的一个清晰的投影，是他向昏暗的现实进行挑战的独特方式，是主客观因素的某种汇合和统一。如前所述，曼殊对革命是由衷地拥护的，并且，他也不是那种止于空谈，吝惜热血的懦夫。在拜伦炙人的爱国热情的激荡下，他曾满怀“孤愤”，铤而走险，对黑暗如漆的现实作过英勇无畏的正面抗击（如拟行刺保皇党首领康有为，发表攻势凌厉的《讨袁宣言》）。但曼殊所面临的毕竟是风雨如磐、沉滞破碎的近代中国，他所凭借的又仅仅是“一己之力量”，这就注定了他的反抗非但不能撼动巨大的封建僵尸，反而会使自己感到疲惫不堪，心灰意冷，《吴门依易生韵》这组诗便透出曼殊在反抗之余产生的糅合着怅惘和颓丧的情绪：

碧城烟树小形楼，杨柳东风系客舟。故国已随春日尽，鹧鸪声急使人愁。

白水青山未尽思，人间天上两霏微。轻风细雨红泥寺，不见僧归见燕归！

看，叛逆的斗士显示出隐者风度。不过，从曼殊的行述看，他并没有真正退隐。一九一四年，他在《憩平原邸赠玄玄》中，还慨然写下“逢君别有伤心在，且看寒梅未落花”的豪迈诗句，以助革命之志。但他对令人窒息的黑暗现实已很少采取正面抗击的方式，而是自觉或不自觉地将斗争锋芒转入对封建的传统意识和习俗的挑战。易言之，他想以“个性主义”为武器，在道德、伦理等方面寻求突破。他昔日那种不畏锋镝的英锐之志也化为一种不合时宜的我行我素——从这里我们又看到拜伦对他的深刻影响。

可是，接踵而来的问题是：“个性主义”的精神武器在曼殊身上为什么如此软弱无力呢？是不是可以把问题直接归结为“个性主义”本身的局限性呢？

问题绝非如此简单。

以人道主义为哲学基础的“个性主义”，虽然始自资本主义生产关系逐渐形成的西欧文艺复兴时期，但在曼殊所处的时代，其进步色彩并未褪淡，诚如瞿秋白所云：“为着要光明，为着要征服自然界和旧社会的盲目力量，这种发展个性，思想自由，打破传统的呼声，客观上在当时还有着相当的革命意义。”（《瞿秋白诗文集》第467页）但历史往往是一个善于制造悲喜剧的调侃者，在一定程度上，人们总是要扮演它预先规定的角色，尤其是那些肩负着除旧布新的历史重任却又处于转折时期的先行者，他们身上的政治热情和潜意识中的传统思想的影响，往往形成一种奇异的糅合，在采取行动时，他们总认为是自己自由意志所决定

的。事实上,这种自由意志的自由幅度是极为有限的,而且他们的思想认识也决不会超越特定的时代的视野。这对于处在东西方文明大碰撞的二十世纪初期的曼殊来说,当然更不例外。他一方面真诚地接受西方文化,一方面又真诚地接受中国传统文化,他既强烈地要求发展个性、崇尚自我,并以“中国的拜伦”自居,又无法摆脱几千年的因袭的重担,尤其是毒化了中国知识分子几千年的佛学禅定思想——这就使他处于一种进退维谷的两难之境。与拜伦相比,终显得拘谨、犹疑和脆弱。要之,他缺乏拜伦那种“争天抗俗”的大无畏精神,那种“不克厥敌,战则不已”的豪迈气概,这就注定了他所操持的“个性主义”的武器,将无法冲破小我的藩篱,在时代的大潮里找到再生的力量。

“个性主义”若不能与先进的社会力量和血淋淋的现实斗争胶着起来,只能流于缥缈,此语洵非虚言!

联系拜伦的最终归向,人们对此也许不以为然,其实,拜伦虽然跃上了时代的浪尖,成为殉身沙场的时代英雄,但这并不意味着潜伏在他身上的消极因素已经随着他那“悲壮的死”化为乌有。马克思曾一针见血地指出:“拜伦要是活得再久一些,就会成为一个反动的资产者。”(《马克思恩格斯论艺术》第2卷第261页)显然,马克思是敏锐地洞察到拜伦身上的那种极端个人主义的危险倾向的(只不过这种危险倾向没有得到恶性发展而已)。可发一慨的是:时间相隔了将近一个世纪之久,潜伏在拜伦身上的那种危险倾向,却在一个素以“中国的拜伦”自居的近代知识分子身上得到了充分表现。苏曼殊的这一深刻悲剧,是很值得我们深长思之的。

考察曼殊与拜伦的关系,我们至少可以得到以下两点认识:

一、在本世纪初,随着西方文明的涌入,我国的许多进步知识分子都接受过蜂起杂呈的西方思潮的影响。可是一个人吸取什么思想,摈斥什么思想,归根结底,还是取决于他所处的历史条件、生活环境和他从长期的社会实践中所形成的世界观。曼殊出于“排满”的需要和报国的热情,对于西方理论思潮(尤其是拜伦的“个性主义”)采取的大抵是一种急不择食的态度,表现出极大的盲目性,这既有客观的原因(如时局的动荡不安、社会形态的迅速解体;现实物质力量的薄弱等),但也不能认为与曼殊本身的浮躁柔弱、狂热幻想等缺点全然无关。同时,我们还应看到,作为一个始终徘徊在东西方文明之间的近代知识分子,曼殊所接受的西方思潮常常与他的旧传统文化观念体系发生矛盾,两者撞击的结果,便铸成了他那种呈非恒定状态的畸形性格:入世而又出世,放纵而又收敛,不甘寂寞却又要自造寂寞,亲炙爱情却又要抵死地推拒爱情——这种畸形性格,正曲照出那个畸形的现实,这种痛苦,也是一种处于新旧嬗替之际的近代知识分子不可避免的痛苦,是历史和个人经验双重积淀的结果。

二、近代中国的许多知识分子,他们虽有着革命的要求,但诚如鲁迅先生所指出的,他们的“终极目的是极为歧异的。或者为社会,或者为小集团,或者为一个爱人,或者为自己,或者简直为了自杀……。”(《二心集·非革命的急进革命论者》)这种“终极目的”的不同,是每个革命参与者以后对革命的态度决定因素。以曼殊而论,当清政府垮台后,他并没有象胡瑛、孙毓筠等同盟会会员那样,以为政治目的已达,遂依附于袁氏政权,而是拥护“二次革命”,继续从事反袁斗争,这足见其“终极目的”绝非“为个人”,而是“为社会”的。就当时的历史条件而论,曼殊的思想水平确已达到旧民主主义革命的境地。可是,作为拜伦的狂热崇拜者,曼殊的反抗斗争始终是建立在“个性主义”的基础上的,他所凭借的只是个人的一腔孤愤和浪漫激情,这就注定了他的反抗和斗争不能深入和持久。当革命处于高潮时,

他的这一局限性尚能为政治热情所掩盖。而革命落潮后，曼殊的这种“个性主义”的局限性便显露出来：他一面“狂歌走马”、“愤世嫉俗”，一面又遁迹空门，自暴自弃，而他的生命，也就在入世和出世的苦苦徘徊和过于严酷的自我戕伐中过早地结束了。由此可见：作为一个泅泳于近代生活风浪中的个性解放追求者，在反抗黑暗的同时，若不注重自我革命，不能勇敢地否定自己、跨越自己，而是乞灵于某种盛行的外来思想，拘执于一种个人主义的反抗方式，那么，不论他是多么真诚和狂热，最终都必将归于失败。曼殊的悲剧本身就是一个有力的佐证。

## 叶绍钧与契诃夫

王如青

叶绍钧是我国现代文学史上一位有广泛影响的作家。他的作品具有鲜明而独特的艺术风格，作品里既没有曲折离奇的情节，也没有惊天动地的场面，而是以质朴无华、简洁纯净的文学语言如实地反映生活的本来面目，从而使作品呈现出一种平淡淳朴的色彩。他的作品与俄国十九世纪批判现实主义作家契诃夫的作品有某些相似之处。从这种相似可以推论，叶绍钧是我国现代文学第一代禀赋着新时代精神的作家。

这两位作家的相似之处，首先表现在他们渗透在艺术中的对待生活、对待人生的共同态度。叶绍钧早年创作的社会背景即“五四”时期的中国与契诃夫所写的沙俄时代是极为相似的。这种相似使他们都善于描写生活中极冷酷、极阴郁、极悲惨的一面。

叶绍钧的《阿凤》，写一个贫苦的仆妇阿凤在主人家里倍受虐待，虽然活着，却是含着眼泪活着，在人间得不到半点的温暖，不得不在与动物的友谊中寻求寄托；她爱上了一只猫，与猫产生了和谐而真挚的感情，表现了她与黑暗环境彻底决裂的决绝态度。作家热烈赞颂了她与猫的感情，这也鲜明地反映着作家对黑暗社会的批判。

契诃夫的《苦恼》在主题上与《阿凤》十分接近。马车夫死了独子本应得到人们深深的同情，可对他的悲惨遭遇竟无人理睬，他想和旁人交谈，却屡遭冷遇，最后只好向兽类寻找同情，喃喃地向马倾诉衷肠。马似乎理解主人的心情，嚼着草、听着、闻闻他的手。在这篇作品中，契诃夫对冷酷的社会给予了有力的谴责。这篇作品与叶绍钧的《阿凤》很难说有什么直接联系，但两部作品在揭示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如此冷淡、畸形、病态，以及都向动物寻求感情寄托这方面，使我们从中看到了两位作家对待生活、对待人生的共同态度。

两位作家选材有时也相同。如契诃夫的《太太们》，写一位校长辞退了一个嗓子坏了的教师，许诺他到某机构当秘书，但太太们却推荐一个会讨好的年轻人去补这个空缺，使校长的诺言无法实现。叶绍钧的《搭班子》，也写了一位校长，他刚接受任命，想按照自己的愿望搭起一个理想的教员班子，但他受到多方面的干扰，从多方面推荐来了各种各样的人，使他的愿望成了泡影。从这两篇题材相同的作品中，我们可以看出两位作家从教育的角度对黑暗社会作了带有根本性质的否定。